

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浙江大学
	代码：10335

专业学位类别	名称：公共卫生
	代码：1053

授权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

2022 年 4 月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本学位点于 2002 年成为首批试点招生非全日制 MPH 单位，并从 2018 年增加招收全日制 MPH 学生。本学位点以国际学术前沿和国家卫生与健康需求为导向，围绕解决重大公共卫生问题，以重大科学研究任务为牵引，建设与世界一流大学目标相适应的师资队伍，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公共卫生学科平台，培养素质能力俱佳、具有国际视野和社会责任感、能引领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的复合型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领军人才。近年来，本学位点积极响应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整合学校大生命、大物质、大信息、大社科等学科板块优势，打破院系固有边界，举全校之力打造以数字公共卫生为特色的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奋力“走在前列”，助力浙江省打造“重要窗口”和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服务国家现代化公共卫生体系和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建设。

本学位点坚持把培养解决国家重大公共卫生问题（如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医疗改革、环境污染与疾病防治等）的复合型领军人才作为核心任务，针对公共卫生领域多学科交叉特点，以数字赋能为切入点，加强与医工信等学科交叉，通过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夯实研究生培养平台和完善研究生培养机制等手段，积极打造卓越人才培养环境。

（二）培养目标与培养特色简介

培养目标：围绕“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核心要求，秉承“求是创新”校训，全面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志在科教兴国和健康强国，掌握公共卫生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实践技能，善于解决公共卫生实际问题，具有国际化视野的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公共卫生高层次专门人才。

培养特色：面向国家和区域重大需求，以数字赋能为切入点，围绕“大数据健康科学（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

“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管理”“营养、环境与毒理学”“健康政策与卫生服务”等方向，充分发挥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和直属附属医院的优势，有机整合多学科师资力量、科创平台和实践基地，夯实学校和行业深度联动的“双师型”队伍，以“厚基础、重应用、突创新、强实践”为抓手，推进多学科交叉复合培养，全面提升实践创新能力，培养数字化、智能化、创新型、以岗位胜任力为导向的实战型公共卫生专门人才。

本学位点紧扣“健康中国”、“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等国家战略的重大需求，以“维护人民健康，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为导向，打造学校和行业深度联动、医防融合的协同育人体系，实现高层次公共卫生专业人才培养和社会需求的统一。

二、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

（一）思政课程建设与课程思政落实情况

本学位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全国高校党建工作示范校”建设为引领，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秉承“公正多元求实创新”育人观，培养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高素质公共卫生人才。

1. 党建引领构建公卫特色思政育人体系

坚持党建引领，落实“七个有力”“样板支部”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支部建设与思政工作深度融合；构建以专兼职辅导员、班主任、德育导师、新生之友及专业教师组成的思政队伍，聘请疾控部门业务骨干任业界导师，打造学院+业界协同育人模式，邀请全国援非先进个人蔡剑等优秀校友开展讲座，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利用“学习强国”等主流平台，牢牢掌握意识形态主导权；出台公卫特色情境体验式教育系列，实施“公心同卫，美美与共”新疆班民族工程。

2. 融合创新打造有温度课程思政

以专业-德育融合的育人理念创新课程思政，构建课堂、讲坛、宣讲、互联网+四位一体的立体大公卫课程体系；将人类健康命运共同体理念融入课堂架构，建设公卫法律法规、公卫导论、疫情统计等示范性课程，推动课程思政全覆盖；坚持开门办思政理念，推进学校和社会协同育人，将陈薇等抗疫群英校友邀请到“弘毅讲坛”，邀请高福、李立明等公卫名家亲临讲授与专业相融的思政课；重视公卫声音力

量，组织教师积极参与抗疫宣讲，搭建“互联网+”思政平台，面向全校宣教“健康中国”理念。

3. 知行合一服务社会强化实践育人

发挥公卫科研聚力一线优势，与国家、省市疾控中心共建双导师制实践教学协同体，布局15个高水平教学科研实践基地，学生社会实践参与率100%；举办110期“公卫有约”品牌沙龙，师生协同主讲“健康中国”“浙里战疫”系列；引领学生放眼全球、扎根社会，围绕一带一路倡议和国家战略导向，实施赴海外“致远”、赴重点单位“凌云”、赴西部“弘毅”等计划，参与一带一路国家医卫研究实践，组织学生支部深入阿克苏、凉山、百色县等重点地区，科研助力贫困地区健康事业。

4. 弘扬抗疫精神培育有理想公卫新人

充分利用疫情契机，强化学生信念信念和家国情怀教育，成立疫情防控宣传组，发挥公卫专业优势，发动和组织师生向公众普及新冠肺炎防范知识；成立疫情预防预测工作组、师生返校疫情研判政策建议工作组等工作专班，为地方政府和学校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复产提供决策建议和技术支持，搭建中英版防疫平台，为地方政府递交专报；动员广大学生参与抗疫一线，利用所学知识积极参与所在地志愿服务，传播公卫正能量。

（二）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情况

本学位点高度重视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近年来，学

位点思政教师队伍采用了专职为主、专兼结合的方式，按照“优中选优”原则，组建专业的思想政治教育队伍。

按照“高质量、高水准、可持续”的标准建设好辅导员队伍，按总体上师生比不低于 1:200 的比例配备专职辅导员。学校针对辅导员师资队伍考核、晋升管理办法，出台辅导员职务职称“双线”晋升办法，实行职务（职称）评审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促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不断完善各项政策、举措、保障体系，专业能力建设效果明显。

学位点还遴选一批具有专业学科背景，较强专业能力的青年骨干教师担任研究生班级德育导师，不断补充思想教育师资队伍规模。建立完善的研究研究生德育导师制度，定期对德育导师队伍开展岗位培训、评聘、表彰等工作，充分发挥专任教师担任德育导师的优势，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三、研究生培养与教学工作

（一）师资队伍

1.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本学位点在学校深化“全国高校党建工作示范校”建设工作引领下，多措并举推进师德师风建设。

（1）党建引领师德师风建设，构建德育共同体

从学科骨干教师中选拔教师党支部书记，做到“双带头人”全覆盖。深化“党员 1+1”“支部 1+1”结对计划，发挥党员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每年召开师德师风主题党日活动

动，将教师党支部建成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深入实施师德导师制，选聘师德高尚的资深教师，言传身教帮助青年教师明德砺志，实施“公卫领航计划”化解青年教师成长难题。搭建师生交流互动平台，“公卫好导师领航医学路”组织教师引导学生的科研和社会实践。

（2）制度保障优良师风形成，把控全过程管理

成立由学科所在学院党政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师德建设工作组，设立专职联络员，形成“校-院-支部”三级联动建设机制。每季度开展师德师风专题学习，教师参与“育人强师”“求是导师学校”培训全覆盖，落实课程思政建设，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开展“新时代新公卫新队伍”师德师风专题培训。在教师发展全过程中严格落实师德审查机制，建立人才引进师德预审机制，成立师德考核工作专班。全体教师通过担任班主任、德育导师、新生之友和兼职辅导员等工作投身育人事业。

（3）实践营造尊师重教氛围，激发新使命担当

定期召开教师座谈会，融师德教育和个人发展为一体，强化教师理想信念和家国情怀；搭建“弘毅讲坛”，邀请以陈薇、蔡剑为代表的抗疫英雄校友作主题报告，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助力教师树立优良师德。组织教师参加“红色寻访”等社会实践，扎根社会体察社情、亲历基层公卫现状，培养公卫职业美德。疫情期间，发挥专业优势，组织成立疫情防控宣传组、疫情预防预测组、师生返校疫情研判政

策建议组等多个工作专班，向公众普及防疫知识，为地方政府和学校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复产提供决策建议和技术支持等。

2.主要师资队伍情况（包括专任教师及行业教师情况）

本学位点师资队伍精良，建立引育相结合的机制，形成了一支高水平复合型研究团队。学院现有教职员工 100 余人，现任学位点负责人为全球知名华人科学家、国家特聘专家吴息风教授。近年来，从哈佛等世界顶尖高校引进一流公共卫生人才近 30 人，聘请以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CDC）高福院士为代表的“双师型”导师，形成了稳定、结构质量双优的高水平师资队伍。专任教师中知名华人科学家 1 人、国家千计划入选者 1 人、浙江省鲲鹏计划入选者 1 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1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3 人、教育部新世纪人才 1 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 人、中华医学基金会杰出教授 1 人、全职外籍专家 1 人、浙江省 151 人才工程重点资助 2 人、浙江省卫生高层次创新人才 2 人、浙江大学求是特聘教授 4 人、浙江大学“百人计划”研究员 15 人等。学位点其中 40 岁以下具有博士学位和海外研究经历教师比例达 100%。

校内师资结构								
专业技术职务级别	合计	年龄结构				博士学位人数	具有实务经历人数	校内导师人数
		35 岁及以下	36 岁至 45 岁	46 岁至 60 岁	61 岁及以上			

正高级	26	5	8	7	6	26	26	26
副高级	15	2	8	4	1	15	15	15
中级	8	7	0	1	0	8	8	8
总计	49	14	16	12	7	49	49	49
校外师资结构								
专业技术职务级别	合计	党政机关	企业单位	高校	疾控单位	其他机构	校外导师人数	
正高级	26	1	1	2	20	2	26	

3. 导师队伍建设情况

本学点依据教育部和学校关于导师选聘的相关规定，制定本专业导师遴选细则，从师德师风、实践能力及行业影响力等维度高标准考察导师能力，建立“专兼跨”融合的多学科师资队伍，包括国家杰出专家、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等49位专职导师。通过“求是导师学校”和“育人强师”等平台，实施新导师集中培训和导师定期轮训制度，每年依据育人成效动态审核招生资格。

同时，组建学校-行业导师组，国家、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家兼职教授、兼职研究员担任本专业学位点导师，共计兼聘各实践基地的公共卫生专家担任导师21人（包括第一导师5人），形成理论和实践教学兼备的“双师型”导师队伍。健全校内外导师定期交流合作机制，选派专职导师到实践基地挂职。

（二）课程教学

1. 专业必修课、主要专业选修课和专业方向课

本学位点以培养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的高层次公共

卫生专门人才为目标，建设了覆盖四个培养方向的 56 门课程，包括计算机、临床医学、医学人文、管理等交叉课程，凸显了综合性一流大学交叉复合的特征。

（1）坚持正确育人导向，实现思政全覆盖

以“健康中国”和“面向人民健康”战略为引领，贯穿于线下线上课堂、授课、讲座、研讨、实践等环节，将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理念融入课程架构，建设公卫导论、疫情统计等示范性课程，推动课程思政全覆盖。

（2）推进前沿学科交叉，构建“公卫+X”课程体系

开设“公共卫生与法律法规”、全英文“大数据健康科学”等核心交叉复合课程；开设“公共卫生现场调查方法与技术”等实践课程。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第一时间总结经验撰写新冠肺炎主题案例，入选教育部专业学位中心案例库，实现案例教学的体系化和系统性。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1 项，省级教学成果奖 4 项。

（3）行业专家引领，打造“名师名课”新体系

邀请高福、李立明等国内以及美国医学科学院 Jack Needleman 院士等国外知名的公共卫生专家讲授前沿知识；出版《公共卫生案例教材》等一批案例教学教材；聘请 40 余位行业专家参与课程设计与教学，构建学校和行业联动的双导师制，形成产教融合协同育人网络。

2.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

本学位点积极探索切合实际的教育内容和教学方法，以

期通过对课程内容的不断改革与创新，逐渐提高教学质量。

（1）规范制度建设

学位点高度重视日常教学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了教学环节各项规章制度。在《公共卫生硕士专业学位培养方案》《公共卫生硕士专业学位考核指南》《公共卫生硕士专业社会实践管理规范》文件基础上，制定《公共卫生硕士研究生学习计划管理》、《公共卫生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登记管理》等规定，形成系统的教学管理体系。

（2）强化质量评价

针对专业学位教育的特点，学位点建立公共卫生专业教育质量评价体系。通过开展学生自我评价、教师考核评价、督导检查评价、学科综合评价等多层次、多角度考评，掌握MPH教学运转和管理过程、了解培养质量中存在的问题，并在结合各类调研数据的基础上，认真分析教学现状，提出改进建议，促使教师不断提高授课质量。

（3）激励教师参与教学

学位点坚持实施以教师为主体的教学改革，开展教学民主决策与民主管理。所有教学改革、教学协调等问题均通过学院教学委员会进行讨论，通过让教师共同参与，凝聚共识，群策群力。此外，学院创造条件给青年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提供进修机会，通过对优秀教师实施奖励与表彰，最大程度调动和激发教师教学积极性，激励优秀人才参与教学工作。

（4）开展青年教师技能竞赛

学院每年组织 40 岁以下青年教师参加教学技能比赛，通过讲课与教案设计比赛竞争，促使教师加强教学理念更新，开展方法研究，不断提高自身教学水平。

（5）加强沟通协调

学位点注重加强与学校研究生院与医学部研究生办公室的沟通协调。通过举办教学工作恳谈会等方式开展系内外对口交流，强化了信息沟通，促进了工作协调，为提升 MPH 管理工作效率发挥了积极作用。此外，学院每年定期举办教学实践基地工作座谈会，通过加强与实践基地的互动，充分听取各方对 MPH 培养方案、课程设置、实践训练的教学建议，不断提高现场实践教学质量。

3.教材建设情况

教材建设是学位点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学位点非常重视教材建设特别是重点专业的教材建设工作。学位点专门成立了课程与教材建设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协调课程与教材建设工作，研究教材建设的方针政策，研究、布署学位点教材建设规划，建章立制，落实具体办法。

本学位点李鲁教授主编《社会医学》自 2000 年被原国家卫生部遴选为全国高校预防医学专业规划教材，先后改版 3 次（2-5 版），为全国高校公共卫生相关专业本科生教学的主流教材，深受广大师生好评，至今合计印刷数量已达 572000 册。

本专业学位点与浙江省卫健委联合，主编《公共卫生案

例教程》《公共卫生服务实践指导案例》等案例教材 5 本，实现案例教学的体系化，相关教材供全国公共卫生硕士培养使用，形成浙大公卫亮点与特色。

本学位点注重案例教学，发挥案例精品“引领作用”。本学位点师生积极投入到疫情防控的一线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第一时间撰写新冠肺炎主题案例，《疫情预警预测和防控措施评估》入选专业学位中心案例库，宣传浙大防疫经验。

（三）导师指导

1. 导师队伍的选聘、培训、考核情况

（1）导师队伍的选聘

根据《浙江大学关于教师申请研究生招生资格的规定》（浙大发研〔2011〕85号）的要求，为深化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不断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加强学术队伍建设，学校采用教师研究生招生资格确认取代 2011 年前的导师资格遴选，简化审批程序，并为优秀青年教师创造指导研究生的条件。教师可以通过人事绿色通道（引进人才）、人事职称评定同步确定招生资格及医学院常规审定三个渠道申请招生资格。

申请和学院确认研究生招生资格工作为常规性工作，每年进行，学位点教师须符合研究生招生资格申请条件和浙江大学医学院制定的定量标准，并于当年提出招生申请，经学科、学部审核通过，方可列入下一年度招生计划。医学院对

教师的师德师风、学术水平、教学经历、培养经费有相应的要求，以确保能更好地支撑研究生培养工作。

（2）导师队伍的培训

①每位教师被确认具有招生资格之后都必须参加由浙江大学举办的求是导师学校进行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每位导师每五年须参加一期学习。每期学习结束，全程参加学习并完成各学习环节的学员，学校将发文公布通过学习的导师名单。“求是导师学校”的学习成果将作为研究生导师绩效考核的依据指标之一；

②学位点原则上保证新晋导师的首年招生，并选派同研究方向的资深导师加入导师组协助培养，传授经验，把控质量。

（3）导师队伍的考核

研究生导师队伍的考核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①严格按照浙江大学专业学位博/硕士研究生的培养方案进行每个培养环节的督促和检查，同时听取学生意见，参照研究生毕业论文的匿名评审结果，如有培养环节疏漏、论文质量不过关等情形则要求导师根据存在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

②教学方面，导师需按照《浙江大学研究生教学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完成所承担研究生课程的教学（组织教学和考试，或单纯授课任务），不能出现教学事故；

③研究生德育导师还需满足《浙江大学研究生德育导师

工作规定》所明确的责任与任务；

④导师指导的监督：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院关于研究生教育督导的规定》，医学院督导组会对研究生（包括博士生、硕士生、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员）教育的招生、课程教学、课程考试、开题报告、中期考核、论文预答辩和答辩、论文质量复查等进行检查，提出各环节中导师可能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

2.行业导师选聘、研究生双导师制情况

本专业学位点根据导师评聘制度，聘用国家、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家兼职教授、兼职研究员等担任 MPH 导师，组建学校-行业导师组，形成理论和实践教学兼备的“双师型”导师队伍。健全校内外导师定期交流合作机制，选派专职导师到实践基地挂职。

3.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和执行情况

根据教育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的意见》要求，我校于 2014 年 3 月份公布《浙江大学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提出“明确导师培养研究生过程中在学业指导、经费资助、思想道德及科学伦理的示范教育等方面肩负的责任。加强教师授课质量的考核与监督。打破导师资格终生制，完善导师遴选机制，加强对导师的评估和考核”，并建立完善院系研究生思政线与导师工作协调机制，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在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作用，通过研究生“五好”导学团

队评选、研究生导师教书育人表彰会等形式，营造研究生导师教书育人的良好氛围。

（四）实践教学

1. 专业学位研究生参与实践教学

本学位点实施“课堂教学-专业实践-社会实践”一体化培养模式，形成了过程完整、机制健全的前沿公共卫生实践体系，建有长期合作实践基地 15 家，加强 MPH 学生公共卫生实践能力培养。

（1）创新课堂教学模式，提高理论教学效果

开展以学生为中心，以问题为基础的理论教学、案例讨论与课程实践相结合的教学模式，培养学生在实践中提出问题和解决问题能力。

（2）拓展实践教学基地，提高实践教学效果

本学位点在国内首创浙大公卫学院附属杭州市疾控中心，与国家、浙江省疾控中心开展科教战略合作，与省内 13 家疾控中心形成“MPH 实践教学协同体”；在新疆巴州、广西百色等地建立实践基地，为实践教学提供多层次平台并助力当地公共卫生事业建设。

（3）建立双导师制，内外联动协同育人

实行校内外双导师制。聘请高福、丁钢强等国家、省、市疾控中心、卫生监督所等单位 46 位专家作为校外实践导师，针对国家和区域公共卫生具体问题，与校内导师共同组成导师组分工协作。校外导师实行按条件申报、选拔聘任和

周期性考核，保证指导质量。

（4）严格考核环节，保证培养质量

加强学生全链条管理。按照培养计划在课程和实践教学中的每个阶段、毕业设计选题、实施、预答辩和答辩等环节进行严格考核管理。五项成果获浙大优秀专业实践报告。

2.产教融合培养研究生成效

本专业学位依托浙江大学首批“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区重点支持高校、首批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秉持“仁肃勤朴”理念，培养具有较强职业能力和素养的复合型、实践型高素质公共卫生专业人才。

（1）党建引领 构建公卫特色思政育人体系

以“样板党支部”建设为抓手，推进“七个有力”基层党组织建设，紧密融合思政工作；构建以专兼职辅导员、德育导师及专业教师组成的思政队伍，聘请各级疾控中心等行业单位专业骨干任业界导师和校外辅导员，打造“学院+行业”协同育人模式，邀请全国援非先进个人蔡剑等优秀校友开展讲座，发挥先进典型引领作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课堂、论坛、报告等阵地的管理，牢牢掌握意识形态主导权；打造公卫特色情境体验式教育系列。

（2）融合创新打造有温度课程思政

以专业-德育融合的育人理念创新课程思政，构建课堂、讲坛、宣讲、互联网+四位一体的立体大公卫课程体系；将

人类健康命运共同体理念融入课堂架构，建设公卫法律法规、公卫导论、疫情统计等示范性课程，推动课程思政全覆盖；坚持开门办思政理念，推进学校和社会协同育人，将陈薇等抗疫群英校友邀请到“弘毅讲坛”，邀请高福、李立明等公卫名家讲授与专业相融的思政课；重视公卫声音力量，组织教师积极参与抗疫宣讲，搭建“互联网+”思政平台，宣教“健康中国”理念。

（3）知行合一 服务社会强化实践育人

发挥公卫专业特点，与国家和省市疾控中心共建双导师制实践教学协同体，在各级疾控中心等行业单位布局 15 个高水平教学科研实践基地；举办 110 期“公卫有约”品牌沙龙，师生协同主讲“健康中国”“浙里战疫”系列；引领学生放眼全球、扎根社会，围绕一带一路倡议和国家战略导向，实施赴海外“致远”、赴重点单位“凌云”、赴西部“弘毅”等计划，参与一带一路国家医卫研究实践，组织学生支部深入阿克苏、凉山、百色等重点地区，科研助力贫困地区健康事业。

（4）弘扬抗疫精神 培育有理想公卫新人

以抗疫精神为引领，强化学生信念信念和家国情怀教育，成立疫情防控宣传组，发挥公卫专业优势，发动和组织师生向公众普及新冠肺炎防范知识；成立疫情预防预测工作组、师生返校疫情研判政策建议工作组等工作专班，为地方政府和学校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复产提供决策建议和技术支

持，搭建中英版防疫平台，为地方政府递交专报；动员广大学生参与抗疫一线，利用所学知识积极参与所在地志愿服务，传播公卫正能量。

3.行业参与人才培养情况

本专业学位点注重将工作实践经验与理论相结合，与浙江省卫健委联合，主编《公共卫生案例教程》、《公共卫生服务实践指导案例》等案例教材 5 本，实现案例教学的体系化，相关教材供全国公共卫生硕士培养使用，形成浙大公卫亮点与特色，案例教学形成“体系化、系统性”。

本学位点联动行业资源，一线专家入课堂“现身说法”邀请疾控中心、卫生监督等行业一线专家参与课程教学，通过工作中积累的典型案例帮助学生更好地了解现场实际工作。如邀请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医师王臻讲授《社区传染病监测报告》，通过系统性介绍实际的传染病监测系统填报等内容，丰富教学形式，激发学习热情。

本学位点聘请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家担任学院研究生主导师，目前已经开展两届共 10 位联合培养研究生。

（五）学术交流

1.研究生参与国际学术交流基本情况

学校、学院通过开展双学位项目、“学术新星”计划、国际暑期学校等，形成多渠道立体式国际交流与合作体系，要求博士生在读期间必须有一次境外交流经历，鼓励硕士生赴境外交流。

做实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本学位点与斯坦福大学、耶鲁大学、麦吉尔大学等国际著名大学建立本硕联合培养机制，推行暑期境外交流项目，推进国际培养进程。

做精研究生境外学习交流：联合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开设“定量研究与高级医学统计研究培训班”，派出30位研究生参加14天培训，涵盖高级医学统计、机器学习、多水平模型构建等。

疫情期间，建设线上跨境交流云平台，学位点牵头举办2020世界名校公共卫生学院院长云会议，从全球角度剖析疫情深远影响；作为大会共同主席举办“Conference on Public Health (SICPH-2020), Singapore”，与美国莱斯大学共同主办“Overcoming Challenges of COVID-19 and Evolving Opportunities in the Post-Pandemic Era 云会议”，与WHO领导人共同参与COVID行动平台线上系列会议。与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联合举办“2020智慧大健康—公共卫生领域国际研讨会”。与耶鲁大学公共卫生学院共同举办了浙江大学-耶鲁大学环境相关疾病联合研究中心“大公卫，大健康”学术会议暨项目研讨会和研究生学术交流会。通过与哈佛大学、耶鲁大学、莱斯大学等举办线上学术交流，拓展研究生国际视野。

2. 研究生参与国内学术交流基本情况

本学位点积极支持研究生参加国内学术交流，通过支持优秀研究生参加国内高水平学术交流活动，拓展研究生学术

视野，激发研究生的创新思维，提高研究生的学术交流能力，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六）质量保证

1.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

本学位重视研究生培养环节的全过程管理，健全研究生培养单位内部质量管理机制，完善读书报告，中期考核（检查），及学位论文的开题、中期进展、预答辩（预审）等关键环节，加强研究生培养关键环节的质量监控和保证制度，落实全过程管理责任，以切实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

（1）读书报告：通过读书报告可以提高研究生的学术水平，促进专业间的交流，增强口头表达能力，是研究生培养过程中不可缺少的环节，研究生在读期间需按培养方案要求完成相应数量的读书报告，具体要求如下：

要求每位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做读书（学术）报告4次，其中至少公开在学科或学院的学术论坛做读书（学术）报告1-2次。读书（学术）报告考核通过计2学分。

（2）中期考核：硕士研究生在第一学年结束后进行中期考核（检查），对课程学习与读书报告完成情况、学位论文的开题与中期进展情况、科研成果等方面进行中期考核（检查）。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检查）在每年11月份进行。

2.加强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

本学位点研究生在提交学位申请前，必须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报告及学位论文预答辩（预

审），并经导师确认和学科委员会审定，具体要求参照《医学院关于加强研究生培养环节全过程的实施细则（试行）》。

本学位点所有学位论文评阅试行双盲隐名评阅，其中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人应由3位及以上与学位论文相关研究领域的、具有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

学位论文专家评阅意见由三部分组成：学位论文分项评价、学位论文总体等级评价、学位论文是否同意答辩的意见。

“学位论文分项评价”和“学位论文总体等级评价”由“A（优秀）、B（良好）、C（一般）、D（较差）”四档组成。“学位论文是否同意答辩的意见”由“同意答辩、同意经过小的修改后答辩、需要进行较大的修改后答辩、未达到研究生学位论文要求不同意答辩”四档组成。学位论文评阅意见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即被判定为学位论文评阅未通过，本次学位申请程序终止：“学位论文总体等级评价”有“D（较差）”；“学位论文是否同意答辩的意见”有“未达到研究生学位论文要求不同意答辩”；有2份及以上学位论文评阅意见为“需要进行较大的修改后答辩”。学位论文如有1份评阅意见为“需要进行较大的修改后答辩”，学位申请者应根据评阅专家的意见对其学位论文作认真修改，至少在收到评阅意见30天后才可提交重新评阅。

3.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

本学位点要求导师要切实履行立德树人职责，积极投身

教书育人，教育引导研究生坚定理想信念，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指导研究生了解学术前沿、掌握科研方法、强化实践训练，加强科研诚信引导和学术规范训练，掌握学生参与学术活动和撰写学位论文情况，增强研究生知识产权意识和原始创新意识，杜绝学术不端行为。导师综合开题、中期考核等关键节点考核情况，提出学生分流退出建议。同时要求导师严格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不安排研究生从事与学业、科研、社会服务无关的事务。关注研究生个体成长和思想状况，与研究生思政工作和管理人员密切协作，共同促进研究生身心健康。

本学位点把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导师选聘的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制定导师指导手册，明确导师职责和工作规范，加强研究生导师岗位动态管理，严格规范管理兼职导师。建立导师团队集体指导、集体把关的责任机制。

4.分流淘汰机制

本学位点在研究生进入中期考核阶段将实行严格的分类淘汰制度，对中期考核不合格的硕士生由委员会提出延期或停止申请学位的建议。

（七）就业发展

1.本学位点人才需求与就业动态反馈机制建立情况

本学位点培养公共卫生高层次专业人才，新冠肺炎之后，

国家和社会对公共卫生人才有旺盛的需求。为保证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的质量与效果，本学位点成立专门的毕业生跟踪调查工作小组，负责制定实施方案、设计调查问卷、组织实施跟踪调查、撰写调查报告等。

针对应届毕业生就业动态调查：主要围绕就业情况、专业教学满意度和毕业要求达成情况等开展调查。就业情况调查内容主要包括就业意向或就业状态、择业考虑因素、对学校就业指导措施评价等；专业教学满意度调查内容主要包括专业认同情况及对课程设置、教学内容、教师教学、教学条件、管理服务等方面的评价。

针对往届毕业生就业动态调查：主要围绕职业发展情况、培养过程反馈、培养目标达成情况等开展调查。职业发展情况调查内容主要包括职称岗位、专业对口度、收入状况、职业满意度、专业技能、职业素养、工作适应能力等；培养过程反馈内容主要包括课程设置合理性、核心课程有效度、教学条件、教学管理服务等方面的评价；培养目标达成情况，主要针对毕业5年左右的毕业生进行调查。

2.人才需求和就业状况报告发布情况

本学点定期向用人单位了解人才需求情况，通过用人单位调查定期发布就业状况报告。

3.用人单位意见反馈情况

本学位点通过对用人单位座谈了解，用人单位对本学位点毕业生在单位综合表现非常满意，认为研究生综合素质较

强，学习主动性高，业务能力优秀，在单位能够承担重要岗位从事核心工作。

4.毕业生发展质量调查情况

本学位目前已有毕业生主要为从事公共卫生、临床医学及相关工作的在职人员，都已经参加工作，且在岗位上承担业务骨干角色，特别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本专业 80%学生作为本单位和本地区的抗疫主力军和领导者挺身而出，承担疫情防控的一线工作，为公众健康安全保驾护航。曹国平、付云、叶婷婷等获浙江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

四、研究生教育支撑条件

（一）科学研究

本学位点本年度完成的主要应用性科研成果或科研项目情况。

本学位点 2021 年的入账科研经费达 2626.04 万元（统计口径：财务审批时间），其中纵向项目经费 1149.67 万元，横向项目经费 1453.93 万元，军工项目经费 22.44 万元，纵、横、军工比例为 51.2:64.8:1，较 2019 年（1634.1 万元）、2020 年（2350.1 万元）相比，稳步提升。科研论文在保持数量稳定的基础上，质量有了很大的提升，2021 年全院发表论文 196 篇，其中 SCI 169 篇，SSCI 43 篇，获授权发明专利 5 项。在研科研项目国家级科研项目 70 余项，有力支撑学院科研发展。

（二）支撑平台

1.本学位点支撑研究生案例教学、实践教学的软硬件设施情况

本学位点以案例教学的开发与应用作为产教融合的重要方式，让公共卫生现场案例走进课堂，让课堂融入公卫实践一线，实现案例教学应用全覆盖。

（1）重视实践应用，案例教学“体系化、系统性”

本专业学位点注重将工作实践经验与理论相结合，与浙江省卫健委联合，主编《公共卫生案例教程》、《公共卫生服务实践指导案例》等案例教材5本，实现案例教学的体系化，相关教材供全国公共卫生硕士培养使用，形成浙大公卫亮点与特色。

（2）联动行业资源，一线专家入课堂“现身说法”

邀请疾控中心、卫生监督等行业一线专家参与课程教学，通过工作中积累的典型案例帮助学生更好地了解现场实际工作。如邀请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医师王臻讲授《社区传染病监测报告》，通过系统性介绍实际的传染病监测系统填报等内容，丰富教学形式，激发学习热情。

（3）及时总结经验，发挥案例精品“引领作用”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本专业学位师生积极投入到疫情防控的一线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第一时间撰写新冠肺炎主题案例，《疫情预警预测和防控措施评估》《精准研判科学防疫，临床救治经验推广——李兰娟院士团队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案例》等5个案例入选专业学位中心案例库，宣传浙大

防疫经验。

2.联合培养基地建设情况

本学位点实施“课堂教学-专业实践-社会实践”一体化培养模式，形成了过程完整、机制健全的前沿公共卫生实践体系，建有长期合作实践基地 15 家，加强 MPH 学生公共卫生实践能力培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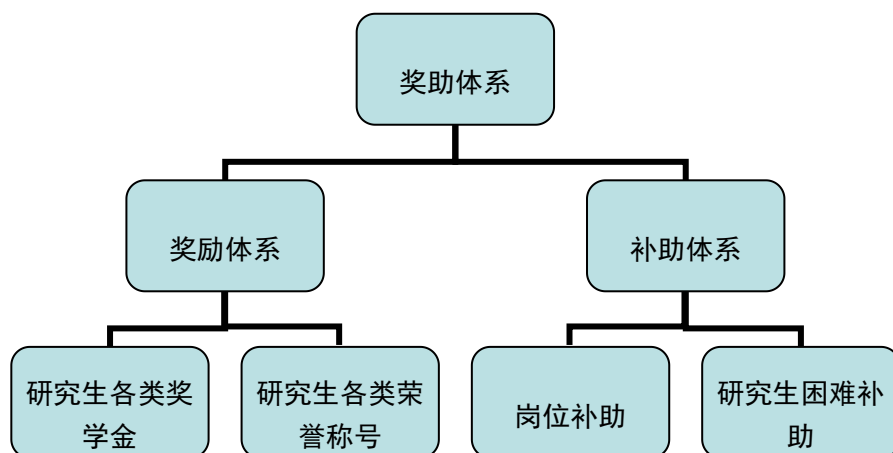
学位点在国内首创浙大公卫学院附属杭州市疾控中心，与国家、浙江省疾控中心开展科教战略合作，与省内 13 家疾控中心形成“MPH 实践教学协同体”；在新疆巴州、广西百色等地建立实践基地，为实践教学提供多层次平台并助力当地公共卫生事业建设。

本学位点依托浙江大学医学部与浙江省卫生厅联合建立的“浙江省基层公共卫生人员培训中心”，创建浙江省基层复合型公共卫生骨干实践基地 240 家。在省各级卫生行政部门的支持下，培训中心实践基地已成为学院现场实践基地的有益补充，扩大了实践教学资源和后备生源，为学生培养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三）奖助体系

本学位点研究生奖助体系的制度建设、奖助水平、覆盖面等情况。

根据学校及医学院相关奖项设置及名额分配情况，可参评对象合计覆盖全院研究生。各类奖励及补助详细情况汇总如下：



1. 研究生各类奖学金

(1) 国家级

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由中央财政出资设立，用于奖励表现优异的全日制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3 万元；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2 万元。所有符合《浙江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规定条件的研究生均有资格申请。初评名单经学院国家奖学金评审委员会审核，并在学院网站公示 5 天后，上报学校。

(2) 校级、院级

1) 竺可桢奖学金：竺可桢奖学金是我校最高层次的奖学金，单独先行评选，由学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统一评定，名额硕博共 12 名，硕士奖励 3 万元，博士奖励 4 万元。

2) 唐立新奖学金：为支持我校教育事业发展，培养更多优秀敬业的高素质人才，新尚集团董事长唐立新先生特在

我校设立“浙江大学唐立新奖学金”，以激励在校学生勤奋学习、刻苦钻研。

3) 学业奖学金：博士生 10000 元/学年，硕士生 8000 元/学年，按照学制年限奖励。

4) 特殊贡献奖：

A. 创新创业奖学金

奖励该学年中在理论创新、技术创新等方面作出努力，并取得成绩的研究生；奖励在科技成果向生产力转化、通过先进的管理方式与社会各界合作并产生一定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研究生。

B. 社会实践奖学金

奖励该学年中参加校、院组织的社会实践等活动，并取得较大成绩的研究生。

C. 社会工作奖学金

奖励在群众组织、党团活动、班级工作、社团工作、公益活动中组织管理能力强、投入时间多，取得显著成绩，担任一届以上（含一届）的研究生干部。

D. 文体活动奖学金

奖励在文体活动中获得省级以上（含省级）奖励的研究生（个人奖项前六名，团体奖项前三名）。

E. 特殊贡献奖学金

奖励其他为学校、为社会作出特别贡献或赢得重要荣誉的研究生。

5) 新生奖学金: 每年奖励名额约为 100 名, 奖励标准为硕士 10000 元/人, 博士 10000 元/人, 一次性发放。

6) 专项奖学金:

单项奖学金评选坚持宁缺勿滥原则。各类单项奖学金由学院推荐, 研究生管理处审核确定人选, 经校奖学金评审委员会确认, 学校发文公布。

单项奖学金奖项及类型

序号	奖项	类型
1	光华奖学金	校设奖学金
2	光华奖学金(少数民族)	
3	庄氏奖学金	
4	南都奖学金(三等)	
5	葛克全奖学金	
6	王惕悟奖学金(博士)	
7	王惕悟奖学金(硕士)	
8	天府汽车英才奖学金	
9	社会工作奖学金	
10	社会实践奖学金	
11	徐仁宝-陈宜张奖学金(一等)	院设杏林学长奖学金
12	徐仁宝-陈宜张奖学金(二等)	
13	邓建民学长奖学金	
14	79级学长奖学金	
15	孙宇政学长奖学金	
16	雅培营养奖学金	

(注: 为帮助经济困难的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在学院营造“校友捐资、奉献爱心, 学生受助、勤奋学习, 毕业成才、荣为校友, 饮水思源、回馈母校”的文化氛围, 医学院广大校友捐资设立了“浙江大学医学院杏林学长奖助学基金”。)

2. 研究生荣誉称号

(1) 优秀研究生: 评选人数约为参评人数的 35%。专项奖学金评选必须从获得“优秀研究生”荣誉的学生中产生。

(2) 三好研究生: 评选人数为参评硕士生的 15%、参评

博士生的 10%。三好研究生从获得“优秀研究生”荣誉的学生中产生。

(3) 优秀研究生干部：不超过参评研究生干部人数的 10%；院研究生会、博士生会推荐的优秀研究生干部不超过研究生干部数的 15%。

(4) 社会实践先进个人

(5) 研究生先进班级：研究生先进班级的评比比例不超过研究生班级数量的 20%。

3. 补助体系

(1) 岗位补助

用于资助研究生基本生活支出，包括学校资助部分（含国家助学金和学校统筹经费）、导师资助部分，硕士生标准最低为 750 元/月。

(2) 研究生困难补助

为了帮助部分贫困研究生克服学习生活中的困难，切实做好学院经济困难研究生的资助和帮扶工作，通过学生党支部、班委主动关心家庭生活困难的研究生，特别是本人身体有病、单亲家庭、残疾、烈士子女、优抚家庭子女和生活特别困难的少数民族研究生。生活确实困难的研究生，向学院提交《医学院研究生困难补助申请表》，表格由导师、院综合办签字盖章后，交医学院。医学院将综合考虑，给予补助。另外，学生还可申请学费和生活费贷款资助。

(3) 勤工助学

为培养学生自立自强精神，增强学生社会工作能力，学院学工办每学期面向本学院全体本科生及蓝田学园医药大类招聘若干“助研、助教、助管”岗位，并发放适当津贴，主要负责办公室日常事务工作，酬金按照学校勤工助学标准发放。

（4）其他

日常根据导师、学生干部或党支部等反馈，根据学生需要，综合考虑后给予一定补助。

五、学位点社会服务贡献情况

本学位点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将最新研究技术、方法及成果转化应用，为促进我国公共卫生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

（一）发挥公卫专业优势，服务抗疫与扶贫

新冠疫情期间，第一时间开展疫情传播预测与防控措施评估，提出防控和复工复产政策建议，获中央办公厅及省市党委政府采纳；专业教师深入一线抗疫，被评为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主动投身脱贫攻坚战略，连续 10 年为新疆、凉山等中西部地区定向培养公共卫生专业人才，建立校地合作基地，创新健康扶贫模式。

（二）聚焦公共卫生难题，支撑政策法规制定

承担各级政府“十三五”、“十四五”卫生事业规划研究项目等 20 余项，形成良好的校地合作模式。发挥专家智库作用，为国家和地方政府提供专业政策建言和建议 50 余

份。创新控烟干预模式，首倡全国医学生控烟行动，在杭州市促成首个政府控烟立法。作为专家组成员推进生态环保部、全国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电磁污染防治立法工作，作为执委会成员参与国际环境电磁辐射卫生标准研制。

（三）创新慢病管理和智慧医保，惠及基层群众

创建结直肠癌序贯筛查方案，推广应用于全国 30 个省区市的城乡筛查。针对慢病管理和医保控费等关键问题，构建了大数据分析平台，打造了医患互动、医防融合的“浙里管”APP，研发人工智能控费模型，创新智慧医保的建设，惠及浙江省 5000 万参保人群。

（四）夯实培训体系，打造多维公卫队伍

面向全省分管卫生领导干部开展专项培训，并辐射周边省市；开展基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医疗机构公卫骨干系统轮训，全面提升基层公共卫生人才队伍的综合能力，参训人员在本次新冠疫情防控中发挥骨干作用，坚持 10 年来，累计培训 3511 人。

（五）打造新媒体平台，推进科学普及与健康促进

创办“营养发现”“科学封面”“智慧营养健康食堂”及“营养小屋”等科普宣教平台；打造疫情防控线上平台，点击量超 1578 万次；疫情防控经验发表在世界经济论坛，单日点击量超 22 万次，于疫情早期在世界舞台发出中国声音；发表助力健康中国报告，被新华网报道，点击量超 110 万次。

六、本学位点建设的特色和亮点

本学位点将“公正多元求实创新”理念融入育人体系，创建多学科交叉课程体系，形成复合型高层次公共卫生专门人才培养特色。

（一）积极开拓，专业生源基础扎实

依托浙江大学多学科创新平台优势，吸引医疗卫生单位中高级职称优质生源，其中疾病预防一线工作人员占 60%。

（二）科教协同，培养资源丰富

依托浙大综合型、研究型、创新型大学的优势，参与共建国家级科研平台 7 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 9 个，近 5 年承担各类科研项目 343 项，总经费 1.62 亿元，为人才培养提供坚实支撑。

（三）产教融合，行业深度参与

首创高校附属疾控中心，成立浙大公卫学院附属杭州市疾控中心。与浙江省疾控中心等 15 家单位共建全方位、高质量公共卫生实践教学基地（疾控、医疗机构等），聘请 21 位行业专家参与教学，构建学校和行业联动的双导师制，形成产教融合协同育人网络。

（四）多维评价，质量保障可靠

成立教学督导委员会，建立师生共同参与的多维全程教学质量督导体系，开展“学校-学部-学院”三级督导工作，实施学位论文双盲评阅，严把培养质量关。

（五）多措并举，培养成效显著

在校生获 SAS 中国高校大赛冠军及“长风杯”全国大学生大数据竞赛华东赛区二等奖等；新冠疫情期间，80%学生深入一线开展疫情防控，学院培养的研究生曹国平等3人荣获省抗疫先进个人。

七、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1.师资队伍建设方面问题：本学位点经过多年的培育与发展，虽然已经形成了比较稳定的师资队伍，各二级学位点在师资梯队建设、青年教师培养等团队建设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但还存在多种问题，如：部分二级学位点内部不同研究方向缺乏科研协作和团队支持；部分团队组成层次不合理，表现在正高-副高-中级未能形成合理的梯队格局，甚至在部分学科上出现师资断层；青年教师培养方面，存在研究生课程教学岗前培训或考核不足的问题。随着专业学位人数增加，实践导师选聘不足。

2.培养过程管理方面问题：目前本学位点研究生的培养过程可大致分为5个阶段，即课程学习阶段（包括确定研究方向、制定学习计划、修学课程学分、专业实践和课题研究准备等环节）、课题研究阶段（包括确定论文选题、开题报告、中期考核、年度考核和发表文章等环节）、学位论文写作阶段（包括确定论文框架、进行素材准备和完成论文写作等环节）和论文答辩阶段（包括答辩资格审核、答辩会组织

和论文归档等环节)。在 5 个阶段的 15 个主要环节中,部分环节的管理没有制度化落实,如在某些二级学位点存在论文选题滞后或多变、开题流于形式、学位论文仓促完成等现象,影响研究生的培养质量。

3.教学改革方面问题:目前的研究生教学模式存在多方面的问题,如:未深入思考研究生教学的特点和研究生科研能力的培养;不少课程依然采用满堂灌的方式,与学生的互动较少;部分课程虽有互动环节,但囿于教学条件的限制,学生的参与有限,影响学习的积极性和教学效果;部分研究生课程的教学设计和教学大纲需要进一步完善。

(二) 改进措施

针对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和下一步思路措施。

1.注重学科类型,引进优质师资。公共卫生学院已成立以院领导为组长的人才引进专项组和学科建设专项组,计划在今后 3-5 年内在完善师资体系、兼职导师聘用(实践类)、青年人才培养、高层次人才培育和高层次人才外部引进几个方面重点布局,适时出台相关政策,为研究生培养提供优秀师资资源。

2.完善考核机制,加强导师指导。根据公共卫生学院的具体情况,综合已有的考核手段和国内兄弟高校的优秀经验,提出系统化、整合化的导师指导要求与考核制度及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其中导师指导考核结果与下一年度的招生资格直接挂钩,进一步体现导师指导工作的重要作用。

3.优化培养过程，提高培养质量。拟在公共卫生学院层面建立培养过程监督体系，明确各环节的完成时间段，认真审定公共卫生专业各培养环节，优化培养方案，加强实践环节训练，进一步提高培养质量。

4.加强教学改革，优化教学质量。持续优化已有的研究生课程体系与教学方式/方法，通过PBL/TBL的教学形式，合理利用视频公开课程、MOOCs/SPOCs等的课程资源，探讨适合公共卫生专业的研究生教学改革模式；分析虚拟仿真教学模式在研究生教学上施行的可行性，适时建立若干虚拟仿真教学平台；提出合适的教改激励措施，促进研究生教学改革的持续开展。持续大力开展案例教学，建设学位点特色教学案例库。